

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市教委关于举办 2023 年华北五省（市、自治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天津赛区竞赛的通知

各普通高校、高职院校：

为促进大学生将理论知识与实践相结合，应用新技术和方法，完成具有实际应用意义的创新设计，并予以实现，提

根据《关于举办 2023 年全国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的通知》（津教职办〔2023〕29 号）部署，市教委决定举办 2023 年华北五省（市、自治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大赛天津赛区竞赛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天津市教育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天津职业大学

竞赛的实施和指导，专家委员会负责大赛评审事宜，仲裁委员会负责对竞赛过程中的争议提出处理意见、作出仲裁，秘书处设在天津科技大学，负责竞赛日常工作的组织实施。

二、竞赛主题与内容

(一) 主题

依据“新型基础设施建设”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行动计划，实现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与各行各业的融合创新，为数字产

业化与信息化深度融合提供支撑。本次竞赛主题为“5G+工业互联网”，围绕5G+工业互联网在各行业的融合应用，设置相关赛项。

（二）竞赛内容及赛项设置

本次竞赛分为理论知识赛项和实践技能赛项，理论知识赛项

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上方式完成，实践技能赛项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下方式完成。

（三）竞赛组织

本次竞赛由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天津市通信管理局、天津市教育委员会、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天津市大数据管理中心联合主办，天津科技大学承办，天津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工业大学、天津职业大学、天津理工大学、天津渤海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软件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渤海船舶职业学院、天津职业大学附属中等职业学校协办。

（四）竞赛时间

本次竞赛分为理论知识赛项和实践技能赛项，理论知识赛项

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上方式完成，实践技能赛项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下方式完成。

（五）竞赛奖励

本次竞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及奖品。

（六）竞赛纪律

本次竞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及奖品。

（七）竞赛规则

本次竞赛设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若干名，颁发证书及奖品。

（八）竞赛组织

本次竞赛由天津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天津市通信管理局、天津市教育委员会、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天津市大数据管理中心联合主办，天津科技大学承办，天津大学、南开大学、天津工业大学、天津职业大学、天津理工大学、天津渤海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软件职业技术学院、天津渤海船舶职业学院、天津职业大学附属中等职业学校协办。

（九）竞赛时间

本次竞赛分为理论知识赛项和实践技能赛项，理论知识赛项

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上方式完成，实践技能赛项由各参赛队通过线下方式完成。

2. 参赛作品应涉及联网功能，应具备公网内的联通性且能流畅运行。对于仅限在某个专网或校园网上访问而无法通过公网访问的作品，由于无法评审，将被视为无效参赛作品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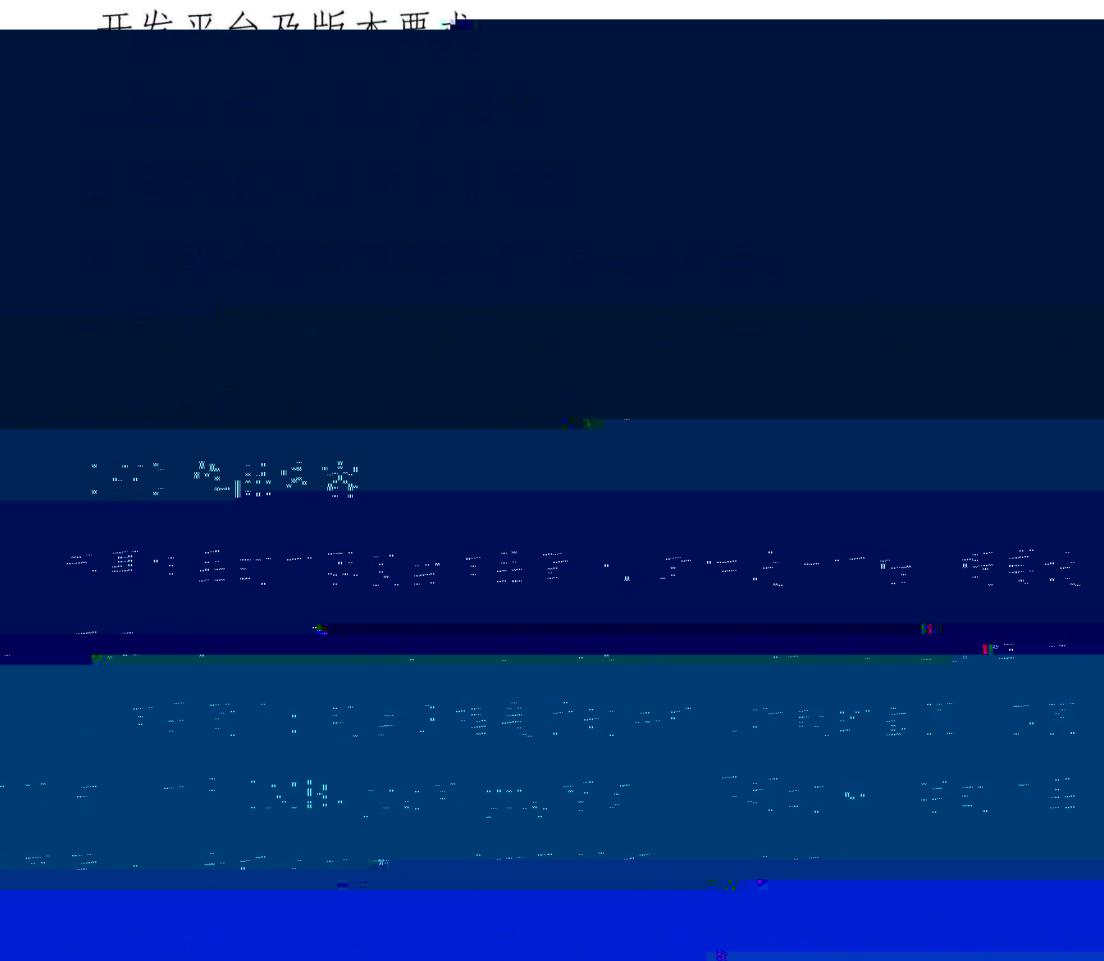
3. 参赛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，抄袭作品一经发现即刻作废。历年的参赛作品不可重复参赛，否则视为无效参赛作品；参与过其他竞赛的作品不可重复参加本项竞赛。

4. 对于提交的内容不完整，或提供任何虚假信息；违背相关法律法规；涉嫌作弊行为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作品视为无效参赛作品。

5. “智能硬件”应用开发方向作品要求：以 5G、物联网、人工智能、云计算、边缘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依托，开发面向数字经济的全面转型，为城市、工业、农业、教育、医疗、金融、交通等领域开发创新型应用。此方向提交作品时，必须提供视频演示文件，决赛时需进行现场展示。

6. 移动应用程序开发方向作品要求：参赛作品的选题应

端（或模拟器）上运行。



二、软件设计说明书中各部分的实现
1. 软件设计说明书中各部分的实现：
（1）需求分析部分：需求分析部分主要描述了系统的功能需求和非功能需求，通过需求规格说明书详细地阐述了系统的需求，详细分析软件开发的各个周期的设计过程，并提供操作步骤及说明。若软件设置了用户名和密码，则在注册验证时识别该用户名和密码。

（2）系统设计部分：系统设计部分主要描述了系统的架构设计，模块划分中将系统划分为三个部分，分别为界面设计部分分布在《软件界面设计文档》中说明。

4. 软件安装包：

对于 Android 移动开放平台的作品，软件安装包必须可

以往移动端上运行的可安装文件包，如果参赛作者希望提交的作品在大赛结束后非免费使用，则可提交免费试用的参赛作品软件安装包。

对于 iOS 开发平台的作品，如果有用大企业账号打包后的 APP 文件，则使用该账号打包提交；若无，则可不提交安装包或提供 App Store 下载链接。

5. 视频短片：提供参赛作品创意设计与程序演示视频，时长不应超过 5 分钟，不得超过 150MB，文件应为 MP4 格式（不接受其他格式）。

6. 其他相关参赛规则、作品设计开发规范和开发平台等，请查询大赛网站。网址：<http://bjcac.buu.mooccollege.com/>。

三、参赛办法

1. 参赛对象：凡在读本科、专科学生均可报名参赛。

凡以个人或小组形式参赛的，由参赛者所在学校负责审核其报名参赛，学生所在学校应负责审核其参赛资格。

2. 竞赛设立本科组和高职高专组两个组别。本科学生参加本科组竞赛，高职高专学生参加专科组竞赛。参赛组别必须在报名时确定，报名后不得变更。

3. 竞赛采取团队比赛方式，每队由 2-5 名学生组成。每队可设指导教师 1-2 名，指导教师不得担任本次大赛的评委。

在校本科、专科组每队参赛作品不超过 10 项，每项限报 1 人作

5. 所有参赛队通过大赛网站报名及提交作品，完成有效作品提交的团队按照作品应用方向现场分组答辩。答辩地点为天津科技大学泰达校区。

6. 竞赛其他有关事项另行通知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 2023年9月28日前：各高校负责人在大赛网站上填报本校参赛信息（见附件2），已注册高校可使用原有的账号密码。参赛者根据要求完成作品创作。各高校负责人组织本校学生在网上报名，并导出报名表（见附件3），经教务处签章后，通过传真、邮寄或发送扫描件之一的方式，发送到天津赛区联系人处。提交后若要修改参赛队员信息，需要重新提交报名表。各高校将评审专家（见附件4）经教务处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教务处公章后，通过传真、邮寄或发送扫描件的方式，发送到天津赛区联系人处。

二〇二三年八月二日 天津市教委高教处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内容的提交。逾期没有提交作品，视为自动放弃比赛资格。

1. 网络提交

在大赛官方网站 (<http://bjcac.buu.moocollege.com/>) 提交



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，并择优推荐队伍(有效参赛队的 30%)参加总决赛。

八、竞赛结果公示

本次比赛结束后，组委会将在 jw.tust.edu.cn 网站上公示成绩，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。

九、申诉与仲裁

参赛队伍若对本队成绩或其他参赛队成绩有质疑，可在公示期结束前向大赛组委会提出申诉，由学生本人或指导教师签字并附相关证据，大赛组委会将组织相关专家进行复议，复议结果由大赛组委会公布，复议期间参赛队伍不得参赛，复议结果公布后，参赛队伍不得再提出申诉。

十、组织机构

各参赛队伍报名时需填写组织架构表。校内参赛队伍由参赛队伍负责；天津赛区参赛的参赛学生和相关教师由参赛队伍和参赛单位负责，其他组别由参赛单位负责；参赛队伍由参赛单位负责，参赛学生和相关教师的交通和食宿费由参赛队伍承担，其他经费由北京赛区承担。

十一、联系方式

天津赛区组委会办公室在天津科技大学人工智能学院
办公室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平盛道 33 号户头，天津科技大学泰达校区 9 号楼（人工智能学院）305 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孟琳 18327723650

于文平 18622824157

邮箱：yuwenping@tust.edu.cn



附件：1.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docx
2.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pdf
3.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xls
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docx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pdf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xls
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docx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pdf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xls
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docx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pdf
2023年中大新生（中、日校区）及港澳台大学生计算机应用能力大赛报名表（模板）.xls

计算机应用大赛天津赛区评审专家推荐表

